

公 告

113.06.11

親愛的客戶，您好：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01.05 金管銀法字第 1120152290 號函示，就網路銀行約定轉帳管控精進措施配合財金公司「約定轉入帳號灰名單通報平台」機制，於本社「開戶約定書」、「晶片金融卡約定事項」、「網路銀行（含行動銀行）業務服務契約」及「支票存款往來申請暨約定書」新增個資同意條款並公告。（預計實施日期 113 年 06 月 28 日）

二、公告事項：

（一）存戶同意貴社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存戶於貴社開立之「金融機構帳號」及該帳號被約定為轉入帳號之次數、帳戶狀態（包括但不限於警示帳戶、衍生管制帳戶）等個人資料，並同意於設定約定轉入帳號作業之範圍內，提供上開個人資料予就前揭帳號提出約定轉入帳號申請之金融機構；存戶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

（二）存戶同意貴社於防制詐騙、防制洗錢等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被約定轉入帳號」及其「被設定為約定轉入帳號之次數」、帳戶狀態（包括但不限於警示帳戶、衍生管制帳戶）等個人資料；存戶並同意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辦理金融機構間之金融資訊交換目的範圍內，得蒐集、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



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 敬啟